

证券代码：831951

证券简称：天禄华鑫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广东天禄华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广东天禄华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4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3 月 22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5%股份的股东文贤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变更合作投资主体》议案，提请在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鉴于合作投资主体的战略匹配性等因素，经协商一致，原拟共同投资主体大有鑫宇（上海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取消此次共同投资事宜。由于该次对外投资尚未完成，其取消该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，亦不会损害股东利益。

综合以上原因，广东天禄华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变更合作投资主体，与苏州圣西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圣西雅”）、吉林省晟世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晟世达”）拟共同出资组建标的公司。标的公司拟注册名称为：苏州欧勒尹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欧勒尹”），拟注册资本金 600

万元。其中，本公司拟货币出资 306 万元，占股 51 %。圣西雅拟货币出资 174 万元，占股 29%。晟世达拟货币出资 120 万元，占股 20%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文贤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文贤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变更合作投资主体议案的提案函》

广东天禄华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4 日